

关于衢州全市和市级 2022年财政决算草案以及2023年上半年 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衢州市财政局

主任、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受市政府委托，现向会议报告全市和市级（不含柯城、衢江两区，下同）2022年财政决算草案以及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2年全市和市级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全市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为1731004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1710155万元的101.2%，增长5.6%。加上转移性收入4686594万元〔其中：上级税收返还收入99489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2307585万元，调入资金2056719万元（含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537643万元），使用结转资金222801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477000万元，收入合计6894598万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5677004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5724132万元的99.2%，增长9.6%。加上转移性支出1146106万元（其中：上解上级支出414870万元，结转下年支出272581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45250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6155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

出 71488 万元，支出合计 6894598 万元。

收支相抵，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 市级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为 584062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 579800 万元的 100.7%，下降 7.3%，主要是实施大规模留抵退税减收。加上转移性收入 1317256 万元〔其中：上级税收返还收入 40664 万元，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387964 万元，调入资金 820876 万元（含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50000 万元），使用结转资金 67752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01000 万元，收入合计 2002318 万元。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300227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 1364797 万元的 95.3%，增长 18.9%。加上转移性支出 670991 万元〔其中：上解上级支出 105135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42507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3015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235 万元，补助县（市、区）支出 179099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1100 万元，支出合计 2002318 万元。

收支相抵，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022 年 12 月 21 日，报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市财政对一般公共预算进行了调整。

市级财政安排的财政转移支付决算 179099 万元，均为一般性转移支付。

市级财政结转下年 42507 万元，主要是部分上级转移支付项目资金结转下年安排因素。

市级预算周转金规模为 5486 万元，按规定用于本级政府调剂预算年度内季节收支差额。

市级预备费预算 14000 万元，2022 年未动用。

截至 2022 年底，市级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为 513015 万元，比 2022 年初增加 13015 万元，主要是政府性基金结余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增加。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1. 全市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数为 3721766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 3841225 万元的 96.9%，下降 23.3%，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加上转移性收入 315676 万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53280 万元，使用结转资金 260863 万元，调入资金 1533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237900 万元，收入合计 5275352 万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892027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 4141510 万元的 94.0%，下降 11.3%，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入减少，安排支出相应减少。加上转移性支出 1183363 万元（其中：调出资金 100159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179820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944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99962 万元，支出合计 5275352 万元。

收支相抵，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2. 市级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数为 1378581 万元，完成

调整后预算 1380260 万元的 99.9%，下降 17.1%，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减少。加上转移性收入 39449 万元（其中：上级转移支付收入 4806 万元，使用结转资金 34143 万元，调入资金 500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11500 万元，收入合计 1529530 万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1075163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 1170172 万元的 91.9%，下降 31.7%，主要是国有土地使用权收入安排的支出，以及专项债券支出减少。加上转移性支出 402367 万元〔其中：补助县（市、区）支出 115183 万元，调出资金 2505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6073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611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2000 万元，支出合计 1529530 万元。

收支相抵，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2022 年 12 月 21 日，报经市人大常委会批准，市财政对政府性基金预算进行了调整。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2 年起，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实行市级统筹，市级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支出和结余数均为全市汇总数。

1. 全市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数为 1189961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 1172299 万元的 101.5%，增长 4.7%。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996962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 1010776 万元的 98.6%，增长 5.4%。

收支相抵，2022 年收支结余 192999 万元。加上 2021 年滚存结余 1104332 万元，2022 年末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1297331 万元。

2. 市级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数为 655941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 657719 万元的 99.7%，下降 5.1%，主要是 2021 年存在退役军人补缴、大病补充保险结余转入等一次性因素，导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基数较高。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555193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 564948 万元的 98.3%，下降 1.2%，主要是 2022 年在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中列支的新冠病毒疫苗采购和接种费用支出大幅减少。

收支相抵，2022 年收支结余 100748 万元。加上 2021 年滚存结余 783798 万元，2022 年末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滚存结余 884546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全市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8337 万元，加上转移性收入 1093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108 万元，使用结转资金 985 万元），收入合计 39430 万元。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6080 万元，加上转移性支出 33350 万元（其中：调出资金 2962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724 万元），支出合计 39430 万元。

收支相抵，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2. 市级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3730 万元，加上转移性收入 664 万元（使用结转资金），收入合计 14394 万元。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加上转移性支出 14394 万元（其中：调出资金 14000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394 万元），支出合计 14394 万元。

收支相抵，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2022 年，纳入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范围的市级国有一级企业共 7 户。其中，盈利的 1 户企业 2021 年度共实现净利润 45767 万元，按照净利润的 30% 共 13730 万元上缴作为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的规模、余额、使用、偿还情况

1. 全市

（1）**举借规模。**2022 年，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8641700 万元，比 2021 年末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564900 万元。在批准的限额内，通过省政府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1714900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1564900 万元（一般债券 410000 万元、专项债券 11549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50000 万元（一般债券 67000 万元、专项债券 83000 万元）。

（2）**余额情况。**截至 2022 年底，全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864079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3524218 万元，占 40.8%；专项债务余额 5116575 万元，占 59.2%。

（3）**使用情况。**2022 年，全市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564900 万元，其中：用于交通运输 204600 万元，占 13.1%；产业园

区等市政建设 463800 万元，占 29.6%；棚户区改造等保障性住房建设 136800 万元，占 8.7%；农林水利建设 249800 万元，占 16.0%；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32700 万元，占 2.1%；科教文卫社会事业 467800 万元，占 29.9%；其他 9400 万元，占 0.6%。

(4) 还本付息情况。2022 年，全市共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27145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71488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99962 万元。全市共安排债务付息支出 26688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12484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54403 万元。

2. 市级

(1) 举借规模。2022 年，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2166900 万元，比 2021 年末新增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67500 万元。在批准的限额内，通过省政府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212500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167500 万元（一般债券 70000 万元、专项债券 975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45000 万元（一般债券 31000 万元、专项债券 14000 万元）。

(2) 余额情况。截至 2022 年底，市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 2166746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492128 万元，占 22.7%；专项债务余额 1674618 万元，占 77.3%。

(3) 使用情况。2022 年，市级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167500 万元，其中：用于交通运输 18500 万元，占 11.0%；产业园区等市政建设 72500 万元，占 43.3%；棚户区改造等保障性住房建设 5000 万元，占 3.0%；农林水利建设 12000 万元，

占 7.2%；生态建设和环境保护 4000 万元，占 2.4%；科教文卫社会事业 55500 万元，占 33.1%。

（4）还本付息情况。2022 年，市级共安排债务还本支出 831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1100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52000 万元。市级共安排债务付息支出 73338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15867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支 57471 万元。

（六）重点审查部门决算情况

2022 年，提交市人代会重点审查预算的部门为市科技局、市人力社保局和市应急管理局。

1. 市科技局

市科技局 2022 年年初人代会通过的部门收入预算 39759.98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 40103.99 万元，决算数 3967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部门支出预算 39759.98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 40103.99 万元，决算数 39670.1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9%。

市科技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2.44 万元，同比增长 43.5%，主要原因是与院士团队交流合作增加。

2. 市人力社保局

市人力社保局 2022 年年初人代会通过的部门收入预算 14928.68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 18782.92 万元，决算数 18387.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9%。部门支出预算 14928.68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 18782.92 万元，决算数 18387.40 万

元，完成预算的 97.9%。

市人力社保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12.78 万元，同比下降 8.9%。

3. 市应急管理局

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年初人代会通过的部门收入预算 3656.44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 3779.92 万元，决算数 3628.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部门支出预算 3656.44 万元，年中调整后预算 3779.92 万元，决算数 3628.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0%。

市应急管理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27.88 万元，同比增长 68.7%。主要原因是 2022 年上级督查检查批次增加，接待人数比 2021 年增长 61.4%。

2022 年，我们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认真研究落实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有关决议，积极整改落实审计、日常财政监管中发现的问题，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全力打好稳进提质、除险保安、塑造变革攻坚战，推动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力提效，有力保障了四省边际中心城市和四省边际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

一是注重收支平衡，打好增收节支组合拳。狠抓组织收入工作，健全部门协同护税机制，深化信息互联共享，推动财政收入稳步增长。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持续优化支出结构，通过“公物仓”合理调配闲置资产，节约财力确保兜牢“三保”底线，实现年度预算收支平衡。2022 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排名全省第一。

二是强化要素供给，打好稳进提

质组合拳。牢牢把握政策窗口期，极力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支持，加快债券资金使用，推动留抵退税等政策顶格实施，调整优化“四大专项”政策，最大限度发挥财政政策纾困解难稳预期效应。**三是突出民生福祉，打好财助共富组合拳。**深入开展财政政策研究和项目攻关，积极打造共富村等一批改革试点成果。探索实施企业稳岗扩岗相关财政补贴政策，推进基本医疗保险市域统筹，创新构建教育“双减”成本分担机制，深化财金协同支农数字化改革，全面提升公共服务优质共享水平。**四是深化政策赋能，打好战略保障组合拳。**着力扩大有效投资，累计争取金融工具资金 24.69 亿元支持重大项目建设。迭代升级政府产业基金 3.0 版，撬动社会资本 115.82 亿元，扶持招引了时代锂电等重大产业项目。全市安排疫情防控资金 15.21 亿元，保障应急物资供应采购，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五是树牢底线思维，打好风险防控组合拳。**深入实施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专项行动。强化社保基金收支运行分析，完善社保风险准备金筹措机制。开展会计人员信息双维管理，出台公务支出正负面清单，加强地方财经秩序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提升财会监督的影响力和威慑力。

二、2023 年上半年全市和市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全市

上半年，全市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9580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6%，增长 25.7%，主要是去年同期大规模留抵

退税导致税收收入基数较低。其中：税收收入 9008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3%，增长 24.9%；非税收入 2949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8.5%，增长 28.4%。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166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0.1%，增长 14.5%。

2. 市级

上半年，市级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50314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1%，增长 22.8%，主要是去年同期大规模留抵退税导致税收收入基数较低。其中：税收收入 3159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9.3%，增长 29.8%；非税收入 343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37.2%，下降 18.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6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5%，增长 26.2%，主要是推动省“8+4”政策资金落地，加力支持实体经济和民生事业发展。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1. 全市

上半年，全市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 10448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25.2%，下降 19.2%，主要是土地市场延续低迷，导致土地出让收入大幅减少。其中，实现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81960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3%，下降 19.1%。

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 1431610 万元，完成预算的 48.0%，下降 28.3%，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减少导致各类土地相关支出进度减缓。

2. 市级

上半年，市级实现政府性基金收入 1801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7%，下降 58.7%。其中，实现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244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8%，下降 48.5%。

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2512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23.8%，下降 24.2%。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420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22.6%，下降 34.0%。

（三）社保基金预算

1. 全市

上半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7444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8%，增长 9.4%。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255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7%，增长 7.6%。

收支相抵，全市社会保险基金当期收支结余 218829 万元。

2. 市级

上半年，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903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55.6%，增长 13.3%。增幅较大，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提高。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988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0.1%，增长 8.3%。

收支相抵，市级社会保险基金当期收支结余 91521 万元。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全市

上半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0.4%。支出未执行。

2. 市级

上半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和支出均未执行。

(五) 重点审查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2023 年提交市人代会审查预算的重点部门为市公安局、市水利局、市妇联和市发改委。

1. 市公安局

市公安局年初人代会通过的部门支出预算 93086.84 万元，上半年各项支出合计 33414.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9%，其中：基本支出 28547.75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1%；项目支出 4866.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3.9%。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主要是装备建设类项目正走采购程序未到支付时点，以及部分工程建设类项目需完成竣工结算后支付余款。

市公安局年初人代会通过的部门“三公”经费预算为 1135.14 万元，上半年实际支出 377 万元，为预算的 33.2%，与上年度执行进度基本持平。

2. 市水利局

市水利局年初人代会通过的部门支出预算 17780.46 万元，上半年各项支出合计 10934.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5%，其中：基本支出 2193.36 万元，完成预算的 51.4%；项目支出 8758.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4.8%。

市水利局年初人代会通过的部门“三公”经费预算为 75.51 万元，上半年实际支出 12.34 万元，为预算的 16.3%，

同比增长 42.2%，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去年同期基数较低。

3. 市妇联

市妇联年初人代会通过的部门支出预算 1413.07 万元，上半年各项支出合计 430.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0.5%，其中：基本支出 291.0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0%；项目支出 139.5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6.2%。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主要是项目付款时点集中在下半年。

市妇联年初人代会通过的部门“三公”经费预算为 2.85 万元，上半年实际支出 0.18 万元，为预算的 6.3%，同比增长 22.4%，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去年同期基数较低。

4. 市发改委

市发改委年初人代会通过的部门支出预算 11387.89 万元，上半年各项支出合计 8527.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74.9%，其中：基本支出 2286.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53.3%；项目支出 6241.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87.9%。项目支出进度较快主要是推动省“8+4”政策资金落地，加快了相关政策兑现类资金的拨付。

市发改委年初人代会通过的部门“三公”经费预算为 19.33 万元，上半年实际支出 6.82 万元，为预算的 35.3%，同比增长 128.9%，主要原因是受疫情影响，去年同期基数较低。

三、当前财政运行面临的形势和挑战

今年以来，我市财政收支运行总体平稳。一般公共预算

收入实现快速增长，1-6月全市收入增幅25.7%，增幅排名连续5个月位居全省前二。公共财政支出保障有力，1-6月全市民生支出229.89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71.5%，同比增长16.7%，基层“三保”任务落实到位。

（一）当前经济形势

今年我市经济运行实现良好开局，一季度全市GDP增速全省第一。1-6月，我市主要经济指标中外贸进出口总额等11项增幅高于全省平均值，其中外贸进出口总额、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项增幅排名全省第一。但是，经济恢复回暖迹象不及预期，如工业企业生产经营承压、外贸持续增长基础不稳、消费增长不均衡、房地产上扬势头不明显等情况逐步显现，加上外部环境的不稳定、不确定性，未来我市经济将面临一些风险和挑战。

（二）财政收支形势

从全年看，减收增支因素不断增加影响年度财政收支平衡：

收入方面，财政收入持续高位增长的基础较为薄弱，主要有三方面因素：一是留抵退税政策实施影响较大。由于去年实施的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力度空前，剔除该因素，上半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幅仅为8.0%。二是经济恢复性增长的动力不足。目前我市工业企业面临企业订单减少、需求回落、产品价格不高等问题，受此影响，规上工业企业效益有所下滑，1-6月全市企业所得税入库同比减少6.73亿元。三是土地出让形势不容乐观。今年以来商品房销售仍不活

跃，库存积压仍然较多，整体购房需求不旺盛。受此影响，全年市级土地出让收入将难以完成预期。

支出方面，各类保发展支出对财政保障形成较大压力：一是**重大项目建设和征迁支出保障任务艰巨**。推进城北片区有机更新，支持双叶线道路改造等基础设施建设需集中资金予以保障，此外衢职院新校区、一流技师学院等一批重大项目处于谋划当中，下步保障压力将进一步增加。二是**涉企政策兑付需求大幅增加**。为保障“工业强市、产业兴市”战略，对工业企业政策支持力度持续增加，另外新引进院士团队、动力电池研究院等重大科创平台政策相继落地。三是**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到达高峰期**。2023年市级债务还本付息将达40.53亿元，偿债压力巨大。

综上所述，今年财政形势愈发严峻，在收入放缓、支出需求增加的情况下，需要通过狠抓收入组织、创新资金保障方式、压减一般性支出、积极争取政府债券和上级转移支付等增收节支举措，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使用绩效，实现年度财政收支总体平衡。

四、下半年重点工作

下半年，我们将深入贯彻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有关决议，聚焦省委“三个一号工程”和市委“10+2”重点工作，坚持“五财并举”，持续推进高质量发展集成保障、财政收支平稳运行、财政管理提质增效三大行动，助力四省边际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等重大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重点做好以下几项工作：

（一）加强全环节统筹，提高财政运行的持续性。全力助推扶大做强、堵漏增收，做大收入盘子。完善财政收入月报机制、协同机制、对接机制，确保财政收入平稳可持续。全面推进预算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实现预算管理更为标准科学。持续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着力压减重复建设和一般性开支。加大预算间统筹和存量资产的盘活力度，合理使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在年度收支均衡基础上，实现周期均衡。

（二）加强全要素保障，提高稳进提质的系统性。继续加大对接力度，最大程度争取中央支持。在省级改革试点上，紧盯“8+4”经济政策体系和“三个一号工程”，强化与业务部门的协同联动。把握政策“窗口”，做细做实项目谋划，积极申报专项债券、中央预算内投资，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创新投融资模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项目建设。开展政策清理专项行动，系统重塑专项政策体系，全力推动浙大“两院”等科创平台建设，通过构建全方位财政资金保障体系，为十个“桥头堡”赋能增色。

（三）加强全领域谋划，提高财助共富的实效性。开展“共同富裕提升年”活动，市县一体推进共同富裕工作。组建市域一体的特色产业基金，支持山区布局重大产业，加快培育新的经济增长点。持续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深入推进强村富民乡村集成改革，集中财力促农增收，助推乡村振兴。落实好“百万家庭奔富三年行动计划”，强化育儿友好型财政政策体系研究，探索建立生育养育成本共担机制。建

立健全因病致贫返贫防范长效机制，推动设立医保暖心无忧专项基金，精准施策“扩中提低”。统筹本级资金和上级资金，支持“碳账户”建设，推进我市绿色低碳转型。

（四）加强全机制创新，提高变革重塑的主动性。结合省对市县新一轮财政体制和“钱随人走”转移支付制度改革，开展市区财政体制研究，提高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的匹配度。完善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审核机制，将事前绩效评估、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等全面融入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推动绩效数据从“碎片化”向“一体化”转变，实现绩效全过程闭环管理。持续深化财政数字化改革，迭代升级“政采云”“资产云”“数字评审”等平台系统，推动“财农通”数智应用平台上线运行，加快“浙里捐赠”“浙里报账”等新场景建设，争取更多“浙里”系列试点落地衢州。

（五）加强全风险防控，提高财政管理的严密性。扎实做好政府债务风险防范化解工作，优化化解方案，拓宽化债路径，着力化解存量、严防新增，确保风险等级保持在合理区间。坚持社保基金征缴“应保尽保、应核尽核、应征尽征、应补尽补”，加强社保基金运行情况分析，密切关注风险敞口，及时完善应对措施，建立稳定可持续的社会保障风险准备金筹措机制。做好审计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坚持立查立改、应改尽改，确保审计问题“见底清仓”。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